

臺南市左鎮區光榮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鐘點兼任教師暨 2688 專案支援人員甄選

簡章（一次公告分次招考）

壹、依據：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
貳、甄選類別、錄取名額及聘期

一、甄選類別：兼任教師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

二、代理職缺：閩南語教師1人、美勞教師1人、律動教師1人。（每周暫定節數閩南語6節、美勞4節、律動3節。須積極配合本校辦理相關成果發表活動。以上視情況調整節數及配課，詳細上課時間須配合學校排定之課表，待市府核定後節數亦有可能更改，請應聘者註明可教學科目。）

三、錄取名額：各正取1人，備取2人。

四、聘期：106/08/30-107/06/30。（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，若聘任期間發生損及校譽或教學品質不佳，嚴重影響學生權益者，經教評會決議後，即解聘不任用。）

五、待遇：依實際上課節數核實發給鐘點費（如獲聘為2688專案支援人員每節鐘點費260元或320元之領取資格，以市府教育局最新規定及本校所獲補助經費情形為準），其他一般專業相關科系畢業及擔任兼任教師者每節鐘點費260元，勞保、勞退、二代健保依規定繳納。

六、如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
七、如甄試成績未達70分，不予錄取，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「從缺」，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。

參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一、公告時間：106年8月17日(星期四)至106年8月29日(星期二)。

二、方式：公告於本校網站(<http://gres.dcs.tn.edu.tw/>)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(<http://104.tn.edu.tw/>)。

三、簡章表件：本校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切結書等)。

肆、報名日期、地點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

一、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正取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第2或第3次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本校網站(<http://gres.dcs.tn.edu.tw/>)公告。

(一)第1次招考報名截止時間：106年8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2時。(逾時恕不受理)

(二)第2次招考報名截止時間：106年8月24日(星期四)下午2時。(逾時恕不受理)

(三)第3次招考報名截止時間：106年8月28日(星期一)下午2時。(逾時恕不受理)

二、有意者請於各次招考報名截止時間內，至臺南市代課人力系統完成資料登錄

(<http://104.tn.edu.tw/>)，並將下列相關表件(A4大小，請依序排列整齊，資料恕不寄還)於時限內掛號寄達或親自送達本校教導處(六日不受理現場報名)：

(一)甄選報名表(如附件1，請至本校首頁下載)。

(二)服務切結書(如附件2，請至本校首頁下載)。

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(四)相關學歷證件影本(畢業證書、具專長者檢附證明)。

(五)國小教育階段教師合格證書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畢證明書影本(第1、2次報名需檢附，第3次報名無則免)。

(六)報考臺南市106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所寄發之成績單影本(第1次報名需檢附，第2、3次報名無則免)。

(七)其他相關文件影本(教學支援人員認證、服務證明、敘獎資料…)。

三、校址：臺南市左鎮區榮和里62-30號，光榮國小教導處收(註明「鐘點教師：應徵科目」)。

四、當日下午4時於本校網頁公告甄選名單，不另行通知。

伍、報名資格

一、基本條件：

(一)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10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)。

(二)無「教師法」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。

(三)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31條、第33條規定之情事。

(四)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第1次報名資格：

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
2.同時列為臺南市106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候用名冊者。

(二)第2次報名資格：

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
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
(三)第3次報名資格：

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
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
3.或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(四)閩南語教師，須兼具資格：

1.具該語言2688專案支援人員認證教學資格。

2.或教育部中高級以上閩南語能力認證。

3.或成大台灣語文測驗中心閩南語認證檢測中高級以上證書者。

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一、日期：

(一)第1次招考甄選日期：106年8月2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(報到截止時間8:50，隨後現場抽籤甄選序號)。

(二)第2次招考甄選日期：106年8月2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(報到截止時間8:50，隨後現場抽籤甄選序號)。

(三)第3次招考甄選日期：106年8月29日(星期二)上午9時(報到截止時間8:50，隨後現場抽籤甄選序號)。

二、地點：光榮國小。

三、應試者當日須備妥下列正本以供查驗：

- (一)國民身分證。
- (二)最高學歷證明。
- (三)國小教育階段教師合格證書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畢證明書(第1、2次應試需檢附，第3次應試無則免)。
- (四)本市106學年度國小教師甄選所寄發之成績單(第1次應試需檢附，第2、3次應試無則免)。
- (五)閩南語能力證明(閩南語教師應試需檢附，餘無則免)。

柒、甄選方式及配分比例

一、試教(60%)：

- (一)範圍：由考生自訂該科教材，版本不限。
- (二)試教開始時，經正式唱名3次未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- (三)時間：每人5分鐘。
- (四)試教現場無學生。

二、口試(40%)：

- (一)口試內容：教育理念、課程教學、班級經營及行政相關問題與口語表達能力。
- (二)口試開始時，經正式唱名3次未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- (三)時間：每人5分鐘為原則，於試教應試完竣後隨即舉行。

三、總成績相同時，以試教成績高者優先錄取。

捌、甄選結果公告、通知及錄取報到

- 一、甄選結果公告：各分次甄選完畢並經本校教評會審查同意後，中午12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正、備取人員錄取名單，並以電話通知，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- 二、報到時間：第1次招考錄取人員時間於106年8月23日下午4時、經第2次招考錄取人員時間於106年8月25日下午4時、經第3次招考錄取人員時間於106年8月29日下午4時前報到。
- 三、如逾期未報到者，即予取消應聘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玖、其他

- 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網站(<http://gres.dcs.tn.edu.tw/>)首頁公告。
- 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- 三、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，應享之權利與義務，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7條、第8條暨「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考試相關事項：06-5731658(教導處)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臺南市左鎮區光榮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鐘點兼任教師暨 2688 專案支援人員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 (學校填寫)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應徵科目(請勾選)
身分證字號		電話	(H) (手機)	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閩南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律動
地址									
學歷	畢業學校			系 所			修業起訖年月		
教師證明	登記日期：			教師證字號：					
	種類：			第 號					
教學經歷	服務學校			職稱(或教授科目)			服務期間		
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									
報考人：					【簽名蓋章】				
證件名稱	項目	文件名稱			查驗項目是否完備			備 註	
	1	甄選報名表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
	2	服務切結書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
	3	國民身分證正反面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
	4	相關學歷證件(具有專長者檢附證明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應徵閩南語教師需檢附證明	
	5	國小教育階段教師合格證書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畢證明書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第 1、2 次報名需檢附，第 3 次報名無則免	
	6	本市 106 學年度國小教師甄選成績單 筆試分數：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第 1 次報名需檢附，第 2、3 次報名無則免	
7									
審查意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	審查人					
成甄 績選	試教 60%			口試 40%			總分 100%		
評語									
評審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(第 順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錄取								

校長：

服務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

報名參加臺南市左鎮區光榮國民

小學 106 學年度鐘點兼任教師暨 2688 專案支援人員甄試，聘期自 106 年 8 月 30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(正式日期以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日期為準)。但若聘任期間，如本人有發生損及校譽或教學品質不佳，嚴重影響學生權益者，經教評會決議後，願受解聘不任用之處置。且本人同意報到應聘後，本於誠信未經貴校同意，不得以任何其他事由自行離聘，以免影響學校校務安排運作。

此致

臺南市左鎮區光榮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06 年 8 月 日